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有關餘熱利用施工合同的關連交易之 進一步公告

茲提述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餘熱利用施工合同的關連交易(「該公告」)。除非另有說明，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就餘熱利用施工合同項下合同價款之釐定基礎提供進一步詳情，內容如下。

就根據餘熱利用施工合同項下煙氣餘熱深度利用項目之建設工程進行公開招標前，上莊熱電已聘請獨立第三方顧問編製項目預算，估算金額為人民幣13,100,003.21元並將其設定為招標價款之上限。上述估算以各子項目的詳細施工範圍、技術規格及預計工程量為依據，並按《建設工程工程量清單計價規範》

GB50500-2013、北京市建設工程計價依據—預算消耗量標準》，以及其他適用的國家和北京市標準及相關指引計算。對於施工所需的材料、人工和設備，單價參照北京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委員會於2024年12月發佈的《北京工程造價信息》釐定。

評標委員會在評標過程中根據以下關鍵標準對投標者進行評分：(i) 是否符合投標要求，包括提交背景資料、資質及相關項目經驗；(ii) 參與投標者所提供的投標方案的質量、可行性及實用性，包括施工計劃、質量控制及保證、安全措施，以及人員、責任及成本的分配；及(iii) 投標價格，將每份投標與基準價格比較以進行評估，基準價格為所有有效投標價格扣除暫列費用後的平均值。中標者按總分排名選出。

誠如該公告所示及上文詳述，餘熱利用施工合同項下的合同價款為京能建設在公開招標中提出的中標價，並獲評標委員會根據招標文件接受，完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之條文及中國其他相關法律法規。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陳大宇
董事會主席

中國，北京
2025年7月15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大宇先生、李明輝先生及張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建裕先生、宋志勇先生及張軼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潔女士、王洪信先生、秦海岩先生及胡志穎女士。